

## 2024年福州市鼓楼实验小学多功能厅音响改造项目

### 询价公告

2024年福州市鼓楼实验小学多功能厅音响改造项目 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福州市鼓楼区黎明街5号丽兴大厦（福建省文联斜对面）3楼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10月24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FJLC-XJ-2024019

项目名称：2024年福州市鼓楼实验小学多功能厅音响改造项目

采购方式：询价

预算金额：5.383000 万元（人民币）

最高限价（如有）：5.383000 万元（人民币）

采购需求：

货币单位：元

合同包	品目号	项目标的	数量	品目号预算	允许进口	合同包预算	谈判保证金
1	1-1	2024年福州市鼓楼实验小学多功能厅音响改造项目	1	53830	否	53830	1076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询价文件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进口产品：本项目不涉及。

节能产品：本项目不涉及。

环境标志产品：本项目不涉及。

信息安全产品：本项目不涉及。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合同包 1：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根据 《福州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领域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的通知》（榕财采〔2021〕52号）规定，（1）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可自行选择是否提供资格承诺函（格式详见附件），若按附件内容要求提供资格承诺函，无需在响应文件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中提交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保资金缴纳证明材料，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人承诺事项的真实性。成交人应当遵循诚实守信的原则，不得作出虚假承诺，承诺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依法追究相关的法律责任。（2）若不提供本承诺函的，应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3）供应商可删减承诺事项，如删去承诺第 1 项的，则应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符合“财务状况报告”要求的证明材料。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 年 10 月 18 日至 2024 年 10 月 22 日，每天上午 9:30 至 12:00，下午 15:0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福州市鼓楼区黎明街 5 号丽兴大厦（福建省文联斜对面）3 楼

方式：（1）邮件报名方式：将附件一登记表发送至我司邮箱 fjlczb@163.com。  
（务必先电话联系，联系方式：0591-87715722）

售价：¥300.0 元（人民币）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 年 10 月 24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福州市鼓楼区黎明街 5 号丽兴大厦（福建省文联斜对面）3 楼

### 五、开启

时间：2024 年 10 月 24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福州市鼓楼区黎明街 5 号丽兴大厦（福建省文联斜对面）3 楼 开标室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附件一

供应商购买文件登记表

项目 编号	
登记 时间	年 月 日 ____:____ 时
项目 名称	
合 同 包	合同包_____
供 应 商 名 称	
供 应 商 地 址	
联 系 人	
手 机	
传 真	
联 系 电 话	
电 子 邮 箱	
<p><b>备注:</b></p> <p>1、请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如实填写本登记表，并领取招标文件及全部资料，供应商所登记的信息必须为真实、准确、完整，且不具有任何误导性。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负。</p> <p>2、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发现缺页、字迹不清等情况，自购买招标文件之日起二个日历日内向招标代理提出，逾期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负。</p>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福州市鼓楼区实验小学

地址：福州市鼓楼区井关外路

联系方式：池帮灿 1370509691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福建励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福州市鼓楼区黎明街5号丽兴大厦（福建省文联斜对面）3楼

联系方式：郑榕、汪倩倩、叶立异、陈志华 0591-8771572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郑榕、汪倩倩、叶立异、陈志华

电话：0591-87715722

